

第一章

生于龙岩古城社兴村

一、穷人的孩子早当家

福建省龙岩市是一座历史古城。它位于福建省西南部。那里有一条由西北流向东南的龙川溪，溪水充沛、清澈，从采眉岭与博平岭的夹峙中流过，冲积成一片平缓、肥沃的山间谷地。龙岩城就坐落在这片冲积谷地上，扼闽粤赣三省边界的要冲。

唐代开元二十四年（736年）龙岩建县。清雍正十二年（1734年）为福建省直隶州。民国二年改为县1981年，经国务院批准为县级市，同时为龙岩专署驻在地^①。

旧中国时期，这里交通闭塞，关山阻隔，经济文化落后，人民生活贫困。很多穷人为谋生路，纷纷闯出大山，东下漳州、泉州、厦门，到沿海求生，甚至渡重洋，远徙印尼、东南亚等地。

1911年10月30日（农历九月初九）林海云出生在龙岩县城东关平寨坊社兴村一户城市贫民家庭。父亲林学周，母亲连秀兰，他是家中的长子。他的出生，为林家增添了喜庆和欢乐。

林家在当地是个大家族，前辈成年男人们多在城中做店员，或靠手艺为生。其父林学周是独子，3岁丧父，靠

^① 《龙岩市志》卷一，42页，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。

母亲在烟花爆竹作坊做工，挣微薄的工钱抚养成人。林学周 13 岁时，初识文字，被母亲送到雁石镇姑父开的一家中药铺做学徒。3 年后满师，一直在药店做店员。他为人讲义气，会把脉诊病，见别人有困难乐于帮助。20 岁时，娶本村 18 岁的姑娘连秀兰为妻。第二年，林海云出世。1913 年次子林霭煊出世。这时林家仅有平房 4 间和屋后几分菜地。添丁进口，使家中生活更加窘迫。但勤劳自强的连秀兰白天帮助婆婆做鞭炮，晚上浆洗缝补，操持家务，还要抽时间喂猪、种菜。她会裁缝，善刺绣，不仅缝补全家人穿的衣服，还热心为邻居们帮忙。林海云记得：幼年时穿的衣裳虽然破旧，却总是干干净净，缝补得熨熨贴贴。家中的红薯丝米饭，每餐都能吃饱。他知道，这是母亲辛勤劳作、细心操持的结果。

母亲的宽厚善良和精明强干，给幼年的林海云留下了极深刻的印象：母亲早起晚睡，常年喂养着几头猪，养大了，就陆续卖出。母亲坚信通过苦干加巧干，能使贫困的家变得富裕起来。她经常给孩子们讲“两个儿媳的故事”：

“两个儿媳分家过日子。一个是光吃素不吃肉，以为这样省，结果粮老不够吃。而另一个吃菜也吃些肉，吃糯米油炒饭，肚里有了油水，粮食就省了。后来老人又给她俩分了一样多的豆子。第一个媳妇只知炒着吃，吃完了就没有了。另一个媳妇吃一半，春天种下另一半，结果年年有豆子吃。”动脑筋求生存、求富裕的思想，就这样潜移默化植入了林海云的心中。

林家的堂伯父林瑞洋和堂七叔林逸民是家族中少有

的读书人，其中堂七叔林逸民是北京朝阳大学法律系的毕业生，曾与邓子恢等人同组进步团体奇山书社，后来当过厦门法院的法官。他们是林海云幼时崇拜的人物。林海云 5 岁那年，堂伯父在天井教自己的儿子念文天祥的“正气歌”，几遍下来，堂弟仍不会念。这时，正在一旁洗脚的林海云悄悄告诉母亲：“我会背了”。堂伯父不信，让他背背看，结果他背诵出来。林家上下，都说他是好记性。母亲抚着他的头，感到非常欣慰。

6 岁那年，母亲说服了父亲，送他进了堂叔办的私塾，告诉他：“上学是为了有文化，能写信。”第二年，堂叔去世，私塾停办。他又随教书的堂伯父到登高小学借读。课余，他在家帮祖母和母亲做鞭炮。他手快，眼睛好，做爆竹时专管插药捻儿。春天，一位堂叔做各式纸制工艺品和花灯，他去帮忙，边看边学，很快学会了制作纸花、糊灯笼的技巧。10 岁时，他已会做各式漂亮的花灯卖钱养家了。看到母亲喂猪劳累，他扛起扁担，四处打猪草，捞浮萍，在溪水中洗净，再担回家备用。

1918 年，他的大妹妹林金菊出生。

这一年他进入公立东平学校学习。这是一所新式学校，课程有语文、数学、地理等。在学生中，林海云的年纪最小，但学习成绩总是名列前茅。课余时间，他不在街上闲逛，而是赶回家中，或制抽水烟用的纸捻儿，或到枇杷园里采干净肥嫩的枇杷叶，洗净捆好，作为药材上街卖了，补贴家计。

二、勤奋好学的“小先生”

1919年“五四运动”爆发，各种新思潮也涌入了龙岩古城。城内兴起过反对卖国“二十一条”的大游行。1921年春季，邓子恢、陈明等人在龙岩白土桐岗小学组织奇山书社，共有会员200多人，购买阅读《共产党宣言》、《新青年》等革命书刊。1923年9月1日，他们创办的《岩声》月刊出版，以“改造旧社会、传播新文化”为宗旨，成为福建省当时办刊时间最长、发行最广、影响最大的传播马列主义和新思想的刊物^①。

1925年“五卅”惨案爆发，龙岩教育界组织了声援游行，林海云和同学们一起参加，高年级同学还组织街头演讲。学校的苏庆云老师后来成为共产党员，他任主编的厦门《江声日报》在当地有很大影响。语文老师章独奇是奇山书社的成员，他思想进步，讲课时善于启发，深入浅出，有趣好记，课余常和同学们一起活动。林海云很敬重他。五年级时，章老师组织同学们到龙岩山下春游，看到阳光明媚，春意盎然，章老师即景吟诗：“小姑赤足立门前，门前清水一田田，倒影青山明如镜，人面桃花笑嫣嫣。”至今，林海云还记忆犹新。在他的影响下，林海云对进步文

^① 《龙岩市志》大事记第15页，中国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。

学作品产生了浓厚的兴趣。

林海云格外喜欢教体育的林老师组织的军体课：班上同学分为狮队、虎队，在后山进行“打野操”比赛，追逐角斗，锻炼体魄。为锻炼自己的胆量，他专拣有些同学不敢去的停有死人棺材的坟旁隐藏，然后突然出击，出奇制胜。

林海云 9 岁时，父亲出于今后谋生的考虑，执意要在课余教他打算盘。没想到，仅用了三个晚上，他就将“归九”口诀学会，并能运用。父亲大喜过望，又教他用双手打算盘，他很快又学会了。父亲在外当店员，家中记帐、写信、买油盐等对外联系事务，林海云都承担了起来。

这时，他最迷恋的是练字。本家堂伯父、堂七叔的字写得好，老人们说：七叔 13 岁时，可以为前街戏台上写对联，他很羡慕，认定自己也可以做到。有一天，他去一位会武功的堂叔家里，看到长板凳上摆满一排十几只硕大的沉甸甸的铁球，这位堂叔只需双指一夹，即可夹起，连夹连扔，直至夹完。如此掌力真让他惊叹不已。堂叔告他：“这是苦练出来的，你读书习字也是同理。”他把这话深记于心。从此，他每天早起蹲马步，打双拳，对着水井运气击水，坚持不懈。同时，天天刻苦习字。

9 岁那年，他向堂伯父提出，要到空无一人的本家祠堂独宿。祠堂大厅三合土漫地，他找来麻绳自制成大笔，再扫净地面，用墨斗打上格子，蘸清水在地面习字，积年累月从不间断。遇城里大集，穷人家的孩子常拿家里自产的东西上街卖。林海云卖完就走，径直回家。有的同学拉他在街上玩，他说不，我要回家练字。到他 13 岁那年，他

写的春联也能拿到街上卖了。通过习武，他个子虽小，却很有力气。

夏天，他爱到离老宅约一里多路的溪中桥下游泳，爱到水塘中抓鱼。和小伙伴们在清凉的河水中打闹嬉戏，让和煦的阳光，暖暖地照在赤裸的脊背上，或是在岸边那三棵如巨伞般的老榕树下谈天说地，是他最惬意的事。他有时望着缓缓流淌的溪水沉思，河水向东，一去不回头，他知道，这条家乡的龙川溪，将汇入奔腾的九龙江，下漳州，过厦门，汇入浩渺的东海……那远方的一切，都强烈地吸引着这个闽西大山中的孩子。

1922年，父母为他定了儿女婚，未婚妻苏娇娥，是本村人。

1924年，林海云小学毕业了，时年13岁。家中再无力送他读中学。一年后，经本校教历史课的邹老师介绍，他受聘到本地平林小学当教员。该校连他共有3名教员，其中一位是晚清的老秀才。他那时个子比高大的讲台高不了多少，引得全村老少都来看这位新到的“小先生”。他认真对待自己的工作，会教敢管，很快使学生们对这位比他们大不了多少的小先生刮目相看，树立起了威信。

但他并不安于教员生活。他仍然想走出大山，走出龙岩，去闯一条属于自己的路。

他一方面教低年级学生，一方面开始自学，复习功课。为今后的生计考虑，他学习《秋水轩尺牍》和《孟子》、《幼学琼林》等书。他在等待走出大山的机会。

1925年夏季，他的三弟林海聪出生。

第二章

走出闽西群山的少年

一、过漳州到厦门开始学徒生涯

1926 年春节后，林海云带着母亲为他准备的简单行装、几元路费和一把油纸雨伞，随本校一位要到漳州中学执教的黄老师启程出发了。他们先徒步，走山路翻过马岩山，到津头乘船，又走水路，直达漳州。这时，他只身改乘汽车到石码镇，又转乘短途平板火车到松屿，再乘船渡海 抵达厦门岛 历时 6 天，来到当时称盛一时的厦门市。这次行程，他走了陆路水路，乘了汽车火车轮船，在漳州第一次看到了电灯，外面的世界使他大开眼界。在乘船时，他身上仅剩的 1 元钱被人偷走，到厦门已是身无分文。

当时的海港城市厦门，由于远离北方，靠近广东，是开埠口岸，国内外客商云集。具有进步倾向的思想文化界人士常路经或驻留这里，加上有厦门大学等几座高等院校，这里民主革命思潮流行。林海云第一次乘坐现代化的交通工具出远门，第一次踏进繁盛的大都市，周围的众多事物给他新鲜而强烈的刺激，他用好奇的目光，审视这里的一切。他是为了担起作为长子、养活父母和一家人的重担而来，最紧迫的是要找到一份工作，谋求自身的生存发展。在岳父的介绍下，他进了漳州籍老板许碧岩开的集隆洋参行做学徒。这家两层铺面的药店，位于厦门老城的开元路，临近十字路口，周围均是热闹的商业区，与多家龙

岩人开的商铺相邻。

学徒的生活刻板而单调。每天，他早早起床，为全店打扫卫生，为老板倒夜壶，还要装满帐房桌上水烟袋里的水。头一次，他不知装水的要领，水装得太满，大伙计一吸，呛到了鼻子里，把他大骂了一顿。上班，他认真学习辩识西洋参和高丽参的区别，掌握各种药材的属性，并很快学会了包装燕窝、人参、银耳、冬虫夏草等中药的技巧。由于他有文化，又勤勉，感到工作并不难做。不久，老板让他担起了抄帐的责任。

当然，最令他兴奋的是这里可以看到山里少有的各种报纸和进步文学书籍。他用仅有的几个工钱买书，看到报上有诗词，要精心抄下来。白天，他将书报放到柜台的抽屉里，顾客稀少时，就拿出来偷着读。有一次轮到他和师兄做饭，他在灶台下面烧火，光顾了看手中的书，把火扇大了，火星爆出来，引燃了挂着的草席，一时火起，浓烟滚滚，他竟浑然不知。直到隔壁一家干货行伙计发现了，举起水龙头拼命浇水，浇到他身上，他才知晓，连忙扯下着了火的草席，避免了火灾。

1927年夏季他因水土不服患了严重的脚疾旋即两条腿肿到大腿根儿。岳父看他病得不轻，送他到一位龙岩老乡在漳州开的纸行中养病。当时只能靠柚子皮煮水泡脚和一些中草药土方治疗，毫无效果，病情还在发展。他只好坐汽车到华安县，然后回到龙岩。他进家门时，院内狗咬，年迈的祖母闻声出来，问是谁？他离家一年多，长高长大了，祖母竟一时认不出他这个长孙了。回到家不久，他的病不治而愈。

二、求学谋职大上海——追求进步

这时的龙岩县已在年初成立了第一个共产党总支委员会，领导龙岩各界群众与国民党的“全面清党”反共浪潮进行着殊死的斗争。闽西军阀省防军第一混成旅旅长陈国辉也正在龙岩耀武扬威，通缉邓子恢、郭滴人、陈庆隆、苏庆云等 30 多位共产党员，杀害了县工人协会主席杨全贵、共产党员林克武等 10 多人。白色恐怖笼罩着龙岩^①。

转眼 1928 年春节到了。这时，几位小学时的进步同学找到林海云，约他一起趁夜色偷割龙岩地区的军用电线。林海云没有丝毫犹豫就答应了。他们干脆利索地办了此事。但紧接着，风声乍起，军阀陈国辉开始在全城搜捕割电线的人。林海云遂第二次离开家乡，避返厦门。事后，他才知道，割军用电线，是中共龙岩县委为组织“后田暴动”进行的准备工作，而“后田暴动”的胜利，诞生了闽西地区我党领导的第一支工农武装^②。

这次，林海云重返厦门，想的不仅仅是挣钱养家，他还想利用一切条件补习文化，争取有机会时考上大学。为

《龙岩人民革命史》，第 36、37 页，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。

② 同上。第 47 页。

了达到这个目标，他选择了到黄锦海、黄新民兄弟俩开办的文化补习性质的“嘉禾大学”贩卖部当店员。该校的名誉校长是厦大法律系主任黄开宗。两个月后，林海云被调到校教务处做缮写工作，主要任务是刻写讲义。学校曾请厦大的学者讲课，他边工作，边旁听自修，曾旁听《陈独秀文存》专题课、英语、语文和法律课，文化知识水平显著提高。特别是他在听课自修中，结识了一些立志社会革命的进步学生。

一年后，黄锦海兄弟俩又办了国际艺术书社，店址在思明东路。调林海云到书社当店员，负责记帐。这是一家专售社会文学类新书刊的书店，还兼做出版业务。他在每天工作之余，如饥似渴地阅读了大量进步文学书刊，其中创造社成员的主要作品，他几乎都读过。他特别喜欢郭沫若的诗歌、蒋光赤和冰心的散文。鲁迅的《狂人日记》给他留下极深的印象。他也很喜爱苏联文学作品，高尔基的《我的大学》系列自传体小说，曾引起他深深的共鸣。而屠格涅夫充满典雅气质、热情歌颂自然美的抒情散文，也令他沉迷。那时，他甚至产生了当作家的念头，在这种念头驱使下，他开始了很认真的创作尝试。

1929年10月，在进步高中同学的介绍下，他在厦门中学参加了“反帝大同盟”成立大会，学会了唱《国际歌》、《伏尔加船夫曲》。

1930年1月，书社改名为世界文艺书社，迁至中山路。为密切与进步作家的联系，拓展出版业务，书社为夏衍等作家出版了翻译剧本“咖啡店的侍女”等作品。黄新民又派林海云前往上海，完成这几本书的校对、印制事

宜。

2月，林海云乘轮船渡海北上。他在统舱自备的帆布床和甲板上，度过了一天一夜，到达上海，住在闸北横浜路东的“新宇宙书店”。他漫步上海外滩，看到帝国主义列强的兵舰在黄浦江上横冲直撞，耀武扬威，英、法租界里外国巡捕趾高气扬；听到住地附近江湾路的日本人靶场天天响起狂暴的枪声。这些都强烈刺激着他的爱国情感，使他感到十分压抑。

经过一番努力，他完成了书籍的印刷任务，打包邮寄回厦门后，黄家兄弟借故中止了给新宇宙书店的款项。他无法再在书店居住，搬到在上海持志大学和暨南大学就读的闽籍学生苏琦、陈慰予、杨×处借住。在这里，他还见到了在厦大结识的进步学生苏××。空闲时，他呆在书店里，一本一本地看书。曾在店中几次与学者匡亚明相遇交谈。两人都没有想到12年后，他们会在太行山抗日根据地相见。那时匡亚明负责新华社太行分社工作，林海云已是边区贸易总局的局长。

不久，进步学生苏××被捕入狱。一位北方女同学焦急地找到林海云，告诉这一凶讯。林海云没有半点犹豫，拿出身上不多的钱买了生活用品、药品和食物，赶到曹家渡国民党监狱探监，但狱卒收下东西，没有让他们见面。他预感到苏××是一位共产党员。

入秋后，他病倒了，上吐下泻，幸亏有龙岩籍学生苏琦将他及时送进医院，输液急救后，得以脱险。朋友为他垫付的医疗费，还是他回到龙岩家中才想办法还上的。

这时，又传来了二弟因不满现状，自杀身亡，家境更

加困难的消息。他在悲痛中给家中写信，安慰父母。他知道已无法在上海圆求学梦了。尽管此时他想当作家的愿望更加强烈，还是于年底乘船返归厦门。

在海轮上，他又看到被征招的穷人壮丁蜷缩在甲板上的凄惨景象。强烈的冲动，使他回到厦门，先后写下了抨击列强欺压中华的诗歌《我走在江湾路上》；揭露国民党穷兵黩武、驱使人民自相残杀的散文《在甲板上》等作品，发表于 1931 年春季的《厦门民国日报》副刊。

三、支撑家庭——重返龙岩城

回厦门后，因黄氏兄弟对书店发展意见不一，各搞各的，林海云难以适应，只好告辞不干了。

当时，从厦门出洋到世界上走南闯北的人很多。当地对闯南洋的人称为“番客”。传说他们能挣到大钱：“一年没一千，有八百”。林海云曾考虑过下南洋，寻一条生路。但想到龙岩的亲人，意识到眼下最要紧的是照顾好家庭。

从报纸上的招考启事中，他知道了厦门市消防队要人，便去应考，结果一举考中。当消防队员，要经常进行紧张的身体和技术训练。他在队中个子最小，可每天早晨练长跑，白天各种科目练习，他都积极参加，奋力坚持，逐渐熟悉掌握了新的工作。由于幼年习武，他扎实的武功，强健的体魄，使身高体壮的同伴都不敢小视。数月后，他每月可挣到 20 元工资。第一次发工资时，他买了人参须根，寄给在家的祖母和母亲补养身体，每月给仍在龙岩的岳母寄钱。余下的钱，他就是买书。

不料，半年后，父亲来信，催他能尽快回家。因为一是母亲患了胃癌，病情日趋沉重，家中上有老、下有小，他感到力不从心，难以支撑；二是希望林海云能和早已定亲的未婚妻完婚，了却这桩人生大事。这门亲事还是在他 12 岁时，由老人们定的。当年父亲在苏家困难时曾帮助过